

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一致性研究

(31-33)

趙鏡中/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副研究員

經過對總綱及領域綱要的一致性檢核後，大致可以整理出以下需要進一步檢視或調整的建議：

一、總綱部分

(一)、關於「基本理念」部分

關於總綱基本理念部分，在表述上更應嚴謹，不可模糊帶過。例如：(一)對每一面向的內涵有過度擴充解釋的嫌疑。(二)各面向的區隔不夠明顯。(三)五個面向缺少健康體能，不盡符合所揭櫫的教育目的。(四)五個面向的概念層次不一致等。

(二)、關於「基本能力」部分

首先需要調整的就是關於概念內涵的界定，以及語詞使用上的統一問題。至於各學習領域所出現的分段能力指標，更應正名為「分段學力指標」。

(三)、總綱架構一致性的問題

總綱整體架構最嚴重的問題出在：

1、敘寫的邏輯性。論述間的層次紛亂，使人眼花撩亂，不知所從。因此在總綱表述上，將此關係述說清楚即可，實不需反覆陳述。

2、對學生身心發展歷程及知識結構的認定的問題。關於各學習領域的學習階段的劃分紛亂，不單是造成現實學制的無法配合；也在教學、評量上產生困擾。

以上關於總綱整體架構的問題，分別屬於敘寫層次的問題，以及概念層次的問題。

二、各領域綱要部分

檢核領域綱要的一致性，最困難的地方就在於涉及各領域的知識內涵以及對學習方式、結果的要求。

以下分別說明各領域綱要不一致的現象與原因：

(一)在落實總綱精神上，各領域對十項基本能力如何融入領域的學習中，在詮

釋與作法上有明顯的差異。問題關鍵在於對學科本位的過度堅持所致。

(二)此外，各領域在回應總綱的統整精神上，也顯得不足。問題還是出在僅從學科本位來思考、架構領域內涵，並未真正從學習者的角度來思考。

(三)各領域在實施要點中，對於教材編選的規範表面上看起來似很寬鬆，但因為各領域均對學習內容有具體要求(多放在附錄中)，因此在教材的編選上，空間其實是被壓縮的。

三、建議

(一)、對綱要擬定過程的建議

在台灣，此次九年一貫課程改革面臨了多方面的角力，因此出現總綱與領域綱要脫節，顯現不一致的現象。澳洲政府推行關鍵能力的經驗，似可提供政府在未來訂定新的課綱時參考。

在此慎重呼籲參與綱要擬訂的委員，必需真誠的面對並回應改革的呼喚：

(1) 社會對個性化人才需求的呼喚

國民教育在滿足國家一體化發展需要的同時，更應關注公民個體的教育權力和需要，以滿足多元化社會的需求。

(2) 個體發展多樣化的呼喚

隨著多元智能的提出，教育應面向全體學生，多樣化、個性化應成為學校課程改革的主要方向。

(3) 對基礎能力培養的呼喚

未來的課程應加強跨學科、跨領域的基礎訓練，這些能力不是狹義的技術或專業，而是高層次的能力，不僅適用於特定的範疇內，也可以在不同環境下表現。

(二)對課程綱要定位的再釐清

課程綱要如何看待課程、教學、與學習者，決定了教育改革的深度和廣度。但這並不等於課程綱要必須對教材、教學和評價各方面訂定具體的規範。

課程總綱的指導作用主要應體現在它規範了各領域教學所要實現的課程目標。而各領域綱要則指導各領域的課程內容，規範了哪些基本素質以及評價的基本標準。對教材編制、教學設計和評價過程中的具作問題，則不應做太多硬性的規定。

對於課程綱要的地位，可歸結為以下幾點，提供參酌：

(1)國家課程綱要應規範的是國家對於國民在各方面素質的基本要求，而不是

規定要掌握哪些具體的知識。

(2)課程綱要應便於教師學習和直接運用，如果綱要規定的太細太死，結果自然造成教學與教材雷同性高的現象。另一方面，綱要內容敘寫的清晰簡要易讀易懂，也是重要的條件。

(3)課程綱要是教學規劃、教材編寫、教學評鑑的依據，是國家管理和評鑑課程的基礎，因此綱要應能體現國家對不同階段的學生在知識與技能、過程與方法、情感態度與價值觀等方面的基本要求。

(4)課程綱要的重點是對國民素質的基本要求做出規範，是必須達到的要求，給教材、教學與評量的選擇性和靈活性都很大。

最後，本研究在進行綱要一致性分析時，真心關注的是以下幾個核心的理念：

- 一、課程綱要究竟是教學的「枷鎖」，還是「跳板」？
- 二、課程綱要是教學的「控制者」，還是「促進者」？
- 三、綱要中所強調的教學是教師教學生學的過程，還是師生交往、積極互動、共同發展的過程？
- 四、領域綱要關注的是學科，還是學生？

這些關注終將持續下去。